

3、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二项工业行业，本公司（2019年营业收入为30578549.49元，从业人员为65人），为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广州市广外附属外语学校厨房清洁系列用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1210-2040YDZB3161）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大连洁仕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7月24日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见下页格式）。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广州市广外附设外语学校单位的厨房清洁系列用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大连洁仕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0 年 7 月 24 日

注：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须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大连市普兰店区国家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
通知书）

普国税 税通〔2017〕6190 号

大连洁仕清洁用品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210282716912718X）

事由：《税务事项通知书》（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通知书）

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政
策的通知》 财税〔2016〕52 号第一、三条

通知内容：你单位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提出：

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申请收悉，经审核，符合法
定条件、标准要求，准予备案。

